

证券代码：688439

证券简称：振华风光

公告编号：2022-014

##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 14:00 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16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唐孝成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一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的规定。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3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用于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含 12 个月）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2022 年-2025 年全面金融合作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合作协议》能够降低融资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扩宽融资渠道，为公司提供的具体金融服务按照届时签署的协议执行。同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的前提下，同意董事会授权经理层代表公司签署相关的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联监事唐孝成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